

株洲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五）“三公”经费预算

（六）一般性支出情况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支出分类(政府预算)
- (五) 支出分类(部门预算)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预算支出表
- (八) 工资福利(政府预算)
- (九) 工资福利
- (十) 个人家庭(政府预算)
- (十一) 个人家庭
- (十二) 商品服务(政府预算)
- (十三) 商品服务
- (十四) 三公经费
- (十五) 政府性基金
- (十六) 政府性基金(政府预算)
- (十七) 政府性基金(部门预算)
- (十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十九)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二十) 专项清单

(二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十二)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株洲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5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 部门职能职责

根据株编委〔2020〕8 号文件规定，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有关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体育、旅游等领域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拟定全市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体育、旅游等领域行政执法工作的规范性文件、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以株洲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的名义统一执法，依法统一行使市本级及市辖区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体育、旅游等市场领域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

（三）负责组织查处辖区内跨区域案件和大案要案，监督指导辖区内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和文化市场执法工作。

（四）负责“扫黄打非”有关工作任务。

（五）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根据株编委〔2024〕35号文件主要职责调整：划入渌口区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承担的执法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一）部门设置。根据株编委〔2024〕35号文件核定，我单位内设机构及执法大队共7个，分别为：办公室、法制监督科（“扫黄打非”工作科）、天元执法大队、芦淞执法大队、荷塘执法大队、石峰执法大队、渌口执法大队。

（二）人员情况。本部门编制数94人（含市文化市场监控中心4人），在职人数42人，离退休人数15人，其中离休人员1人、退休人员14人，编外人员5人。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只有本级，没有其他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5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为株洲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2025年年初部门收入预算977.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77.3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收入预算较上年减少79.49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减少了3人，导致人员经费减少了；二是本年度实行零基预算改革，专项经费减少了。

（二）支出预算

2025年年初部门支出预算977.37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

育与传媒支出 682.8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2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4.2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8.06 万元。支出预算较上年减少 79.49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减少了 3 人，导致人员经费减少了；二是本年度实行零基预算改革，专项经费减少了。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77.37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5 年年初预算为 941.37 万元，占总支出比重为 96.3%；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5 年年初预算为 36 万元，占总支出比重为 3.7%；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文化市场执法业务经费 3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日常文化市场执法工作。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5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25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 162.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09 万元，下降 5.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了 3 人。

（二）政府采购预算

2025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为 64.0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4.8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9.19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977.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41.37 万元，项目支出 36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五）“三公”经费预算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 1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9 万元）、“公务接待费” 2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4 年减少 3 万元，主要

原因：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

（六）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5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2025 年本单位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七）其他事项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中以下表格为空表：

15 表政府性基金

16 表政府性基金(政府预算)

17 表政府性基金(部门预算)

18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9 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